

湖北一致魔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的核查意见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湖北一致魔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拟提名谭皓、陈小梅等55人为公司核心员工，并于2024年9月13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披露《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3）。公司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了核查，相关公示情况及核查情况如下：

一、公示情况说明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以下简称“《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以下简称“《持续监管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3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监管指引第3号》”）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9月13日至2024年9月22日通过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及公司内部信息公示栏对拟认定核心员工名单向全体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公示期10天。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对本次拟认定核心员工提出的异议。

二、监事会核查意见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本次提名认定核心员工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未发现相关信息存在虚假、不符合实际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一致同意认定谭皓、陈小梅等55人为公

司核心员工。

湖北一致魔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9月23日